

話絲

期九第

版出一期星每

地址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報費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廣告費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以上對折

論照相之類

魯迅

一 材料之類

我幼小時，在S城，——所謂幼小時者，是三十年前，但從進步神速的英才看來，就是一世紀；所謂S城者，我不說他的真名字，何以不說之故，也不說。總之，是在S城，常常旁聽大大小小男男女女談論洋鬼子挖眼睛。曾有一個女人，原在洋鬼子家裏傭工，後來出來了，據說她所以出來的原因，就因為親見一罈鹽漬的眼睛，小鱈魚似的一層一層積疊着，快要和罈沿齊平了。她為遠避危險起見，所以趕緊走。

S城有一種習慣，就是凡是小康之家，到冬天一定用鹽來醃一缸白菜，以供一年之需，其用意是否和四川的榨菜相同，我不知道。但洋鬼子之醃眼睛，則用意當然別有所在，惟獨方法卻大受了S城醃白菜法的影響，相傳中國對外富于同化力，這也就是一個證據罷，然而狀如小鱈魚者何，答曰：此確為S城人之眼睛也。S城廟宇中常有一種菩薩，號曰眼光娘

娘，有眼病的，可以去求禱，愈，則用布或綢做眼睛一對，掛神龕上或左右，以答神麻，所以只要看所掛眼睛的多少，就知道這菩薩的靈不靈。而所掛的眼睛，則正是兩頭尖尖，如小鱈魚，要尋一對和洋鬼子生理圖上所畫似的圓球形者，決不可得。黃帝岐伯尚矣；王莽誅翟義黨，分解肢體，令醫生們察看，曾否繪圖不

可知，縱使繪過，現在已佚，徒令「古已有之」而已。宋的析骨分經，相傳也據目驗，說郭中有之，我曾看過他，多是胡說，大約是假的。否則，目驗尚且如此胡塗，則S城人之將眼睛理想化為小鱈魚，實也無足深怪了。

然而洋鬼子是吃醃眼睛來代醃菜的麼？是不然，據說是應用的。一，用于電線，這是根據別一個鄉下人的話，如何用法，他沒有談，但云用于電線罷了；至于電線的用意，他卻說過，就是每年加添鐵絲，將來鬼兵到時，使中國人無處逃走。二，用于照相，則道理分明，不必多贅，因為我們只要和別人對立，他的瞳子裏一定有我的一個小照相的。

而且洋鬼子又挖心肝，那用意，也是應用。我曾旁聽過一位念佛的老太太說明理由；他們挖了去，熬成油，點了燈，向地下各處去照去。人心總是貪財的，所以照到埋着寶貝的地方，火頭便彎下去了。他們當即掘開來，取了寶貝去，所以洋鬼子都這樣的有錢。

道學先生之所謂「萬物皆備于我」的事，其實是全國，至少是S城的「目不識丁」的人們都知道，所以人為「萬物之靈」。所以月經精液可以延年，毛髮爪甲可以補血，大小便可以醫許多病，臂膊上的肉可以養親。然而這並非本論的範圍，現在姑且不說，況且S城人極重體面，有許多事不許說，否則，就要用陰謀來懲治的。

二 形式之類

要之，相照似乎是妖術。咸豐年間，或一省裏，還有因為能照相而家產被鄉下人搗毀的事情。但當我幼小的時候——即三十年前，S城卻已有照相館了，大家也不甚疑懼。雖然當開「義和拳」時——即二十五年前，或一省

本日期錄

論照相之類	魯迅
『古事記』中的戀愛故事	周作人譯
憶之第三十五	俞平伯
兩首四千年前的埃及詩	江紹原譯
A. Petofi 的詩	L. S. 譯
元旦試筆	開明

裏，還以罐頭牛肉當作洋鬼子所殺的中國孩子的肉看。然而這是例外，萬事萬物，總不免有例外的呵。

要之，S城早有照相館了，這是我每一經過，總須流連賞玩的地方，但一年中也不過經過四五回。大小長短不同顏色不同的玻璃瓶，又光滑又有刺的仙人掌，在我都是珍奇的物事：還有掛在壁上的櫃子裏的照片：曾大人。李大入，左中堂，鮑軍門。一個族中的好心的長輩，曾經藉此來教育我，說這許多都是當今的大官，平「長毛」的功臣，你應該學學他們。我那時也很願意學，然而想，也須趕快仍復有「長毛」。

但是，S城人却似乎不甚愛照相，因為精神要被照去的，所以運氣正好的時候，尤不宜照，而精神則一名「威光」：我當時所知道的只有這一點。直到近年來，纔又聽到世上有因為怕失了元氣而永不洗澡的名士，元氣大約就是威光罷，那麼，我所知道的就更多了：中國人的精神一名威光即元氣，是照得去，洗得下的。

然而雖然不多，那時卻又確有光顧照相的人們，我也不明白是什麼人物，或者運氣不好之徒，或者是新黨罷。只是半身像大抵避忌的，因為像腰斬。自然，清朝是已經廢去腰斬的了，但我們還能在戲文上看見包爺爺的劍包勉，一刀兩段，何等可怕，則即使是國粹乎，而亦不欲人之加諸我也，誠然也以不照為宜。

所以他們所照的是多全身，旁邊一張大茶几，上有帽架，茶碗，水煙袋，花盆，几下一個痰盂，以表明這人的氣管枝中有許多痰，總須陸續吐出。人呢，或立或坐，或者手執書卷，或者大襟上掛一個很大的時錶，我們倘用放大鏡一照，至今還可以知道他當時拍照的時辰，而且那時還不會用鎂光，所以不必疑心是夜裏。

然而名士風流又何代蔑有呢？雅人早不滿于這樣千篇一律的呆鳥了，于是也有赤身露體裝作晉人的，也有斜領絲絛裝作X人的，但不多。較為通行的是先將自己照下兩張，服飾無度各不同，然後合照為一張，兩個自己即或如賓主，或如主僕，名曰「二我圖」。但設若一個自己傲然地坐着，一個自己卑劣可憐地，向了坐着的那一個自己跪着的時候，名色便又兩樣了：「求己圖」。這類「圖」曬出之後，總須題些詩，或者詞如「調寄滿庭芳」摸魚兒」之類，然後在書房裏掛起。至于貴人富戶，則因為屬于呆鳥一類，所以決計想不出如此雅致的花樣來，即有特別舉動，至多也不過自己坐在中間，膝下排列着他的一百個兒子，一千個孫子和一萬個曾孫（下略）照一張「全家福」。

Th. Lips 在他那倫理學的根本問題中，說過這樣意思的話。就是凡是人主，也容易變成奴隸，因為他一面既承認可做主人，一面就當然承認可做奴隸，所以威力一墜，就死心塌地，俯首帖耳于新主人之前了。那書可惜我不在手頭，只記得一個大意，好在中國已經有了譯

本，雖然是節譯，這些話應該存在的罷。用事實來證明這理論的最顯著的例是孫皓，治吳時候，如此驕縱酷虐的暴主，一降晉，却是如此卑劣無恥的奴才。中國常語說，臨下驕者事上必諂，也就是看穿了這把戲的話。但表現得最透澈的卻莫如「求己圖」，將來中國如要印繪圖倫理學的根本問題，這實在是一張極好的插畫，就是世界上最偉大的諷刺畫家也萬萬想不到畫不出的。

但現在我們所看見的，已沒有卑劣可憐地跪着的照相了，不是什裏會紀念的一羣，即是什裏人放大的半個，都很凜凜地。我願意我常常將這些當作半張「求己圖」看，乃是我的杞憂。

三 無題之類

照相館選定一個或數個闊人的照相，放大了掛在門口，似乎是北京特有，或近來流行的。我在S城所見的曾大人之流，都不過六寸或八寸，而且掛着的永遠是曾大人之流，也不像北京的時時掉換，年年不同。但革命以後，也許撤去了罷，我知道得不真確。

至于近十年北京的事，可是略有所知了，無非其人闊，則其像放大，其人「下野」，則其像不見，比電光自然永久得多。倘若白晝明燭，要在北京城內尋求一張不像那些闊人似的縮小放大掛起掛倒的照相，則據鄙陋所知，實在只有一位梅蘭芳君。而該君的麻姑一般的「天女散花」「黛玉葬花」像，也確乎比那些縮小放

大掛起掛倒的東西標緻，即此就足以證明中國人實有審美的眼睛，其一面又放大挺胸凸肚的照相者，蓋出于不得已。

我在先只讀過紅樓夢，沒有看見「黛玉葬花」的照片的時候，是萬料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嘴唇如此之厚的。我以為她該是一副瘦削的癆病臉，現在纔知道她有些福相，也像一個麻姑。然而只要一看到那些繼起的模倣者們的擬天女照相：都像小孩子穿了新衣服，拘束得怪可憐的苦相，也就會立刻悟出梅蘭芳君之所以永久之故了，其眼睛和嘴唇，蓋出於不得已，即此也就足以證明中國人實有審美的眼睛。

印度的詩聖泰戈爾先生光臨中國之際，像一大瓶好香水似的很薰上了幾位先生們以文氣和玄氣，然而够到陪坐祝壽的程度的却只有一位梅蘭芳君：兩國的藝術家的握手。待到這位老詩人改姓換名，化為「竺震旦」，離開了近于他的理想境的這震旦之後，震旦詩賢頭上的印度帽也不大看見了，報章上也很少記他的消息，而裝飾這近于理想境的震旦者，也仍舊只有那巍然地掛在照相館玻璃窗裏的一張「天女散花圖」或「黛玉葬花」。

惟有這一位「藝術家」的藝術，在中國是永久的。

我所見的外國名伶美人的照相並不多，男扮女的照相沒有見過，別的名人的照相見過幾十張。託爾斯泰，伊字生，羅丹都老了，尼采

一臉兇相，昂本華爾一臉苦相，准爾特穿上他那審美的衣裝的時候，已經有點默相了，而羅曼羅蘭似乎帶點怪氣，戈爾基又簡直像一個流氓。雖說都可以看出悲哀和苦悶的痕迹來罷，但總不如天女的「好」得明明白白。假使吳昌碩翁的刻印章也算雕刻家，加以作畫的潤格如是之貴，則在中國確是一位藝術家了，但他的照相我們看不見。林琴南翁負了那麼大的文名，而天下也似乎不甚有熱心于「諷刺」的人，我雖然曾在一個藥房的仿單上見過他的玉照，但那是代表了他的如夫人函謝丸藥的功効，所以印上的，並不因為他的文章。更就用了「引車賣漿者流」的文字來做文章的諸君而言，南亭亭長我佛山人往矣，且從略；近來則雖是奮戰奮鬪，做了這許多作品的如創造社諸君子，也不過印過很小的一張三人的合照，而且是銅板而已。

我們中國的最偉大最永久的藝術是男人扮女人。

異性大抵相愛。太監只能使別人放心，決沒有人愛他，因為他是無性了，假使我用了這「無」字還不算什麼語病。然而也就可見雖然最難放心，但是最可貴的是男人扮女人了，因為從兩性看來，都近于異性，男人看見「扮女人」，女人看見「男人扮」，所以這就永遠掛在照相館的玻璃窗裏，掛在國民的心中。外國沒有這樣的完全的藝術家，所以只好任憑那些掉鏈，調采色，弄墨水的人們跋扈。

我們中國的最偉大最永久，而且最普遍的藝術也就是男人扮女人。
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古事記』中的戀愛故事

周作人譯

一 女鳥王的戀愛

仁德天皇命他的弟兄隼別王為媒人，求婚于庶妹女鳥王。女鳥王對隼別王說道，「因為皇后的妬忌，八田少郎女尚且不能相安，我不願意去。到還是做你的妻罷。」

于是他們便同居了。隼別王不復去復奏，天皇乃臨幸女鳥王的家，立在御殿的門檻上。

其時女鳥王正在機織，天皇作歌云，

「吾女鳥之王，
所手織的
是給誰穿的衣服？」

女鳥王答歌云，
「這是那高飛的
隼別王的
外套的衣料。」

天皇了解他們的事情，隨即還宮去了。不久隼別王回來，女鳥王作歌諷他道，

「雲雀呢，
他能飛翔天際；
你高飛的
隼別王呵，

為甚不撲殺那鶴鷄，」

(案仁德天皇名大鶴鷄命，此處隼與鶴鷄意義均雙關。)

天皇聞歌，即派兵去殺他們。隼別王與女鳥王一同逃走，登倉橋山。隼別王作歌云，

「豎着梯似的

倉橋山上，

何其險峻呀，

可憐的妻不能攀住岩石，

只挽住吾的手。」

又歌曰，

「豎着梯似的

倉橋山上，

雖是險峻，

與吾妻同登，

便不覺什麼險峻了。」

二人從倉橋山逃到宇陀的蘇邇地方，官兵已追及，遂均為所殺。

官兵的將官山部大楯連掎取女鳥王腕上所

帶的玉釧，給了他自己的妻。後來有一回，宮

中宴會的時候，臣下各族的妻女都入朝，大楯

連的妻便帶了女王的玉釧也去與會。皇后岩野

姬親自拏了盛酒的柏葉，賜酒給諸族的妻女，

見了玉釧有點認識，便不賜酒給她，即引退，

召大楯連來，責他道，

「女鳥王他們因為無禮，所以被誅，也是

當然的事。你這廝，怎把女王所帶的玉釧在肌

膚未寒的時候奪了過來，給與自己的妻呢。」

于是便命將大楯連處了死刑。

二 輕太子的戀愛

允恭天皇崩後，木梨之輕太子當即帝位。

在未即位之前，太子與其同母妹輕大郎女通，有歌云，

「蜿蜒的山脚下，

種了山田，

地下埋管，

引水灌田；

偷偷地偷訪的

我的妹子，

低低地隱泣的

我的妻啊，

到了今日，

纔得安心的相會。」

這就是所謂後舉歌也。又歌曰，

「打在竹葉上的

陣陣的霰聲呵，

親親密密地

這樣睡了以後，

那管人家的閑話。」

「同了可愛的

睡了睡了以後，

像割下的蒲草似的

心要亂就儘亂罷，

睡了睡了以後。」

這就是夷調的上歌也。

因為這件事情，百官及天下人民悉背輕太

子，歸附他的兄弟穴穗王子了。於是輕太子恐

懼，逃到大前小前宿禰大臣的家裏去，作兵器

備戰。(此王子所作的箭以銅為鏃，稱曰輕

箭。)穴穗王子亦作兵器，(此王子所作以鏃

為鏃，加今日所用，曰穴穗箭，)起兵圍攻

大前小前宿禰之家。將到宿禰門前時，天大雨

雹，穴穗王子乃作歌曰，

「大前小前宿禰的

鐵門的前面，

像我這樣的，

攻上前來，

雨也就將住了。」

大前小前宿禰兩人舉手打膝，且舞且歌而

出來，其歌曰，

「宮人的腳帶上的

小鈴落地了，

宮人們不用鬧，

里人們也不可擾。」

這就是所謂宮人調也。這樣歌着，二人到穴穗

王子前來，說道，

「請王子不要進攻皇兄。倘若進攻，將為

人所笑。我們當捉了輕太子來獻。」

穴穗王子乃解圍，引兵而退，大前小前宿

禰果捕輕太子來獻。太子被捕作歌曰，

「飄飄飛空的

輕女郎

哭的響時人家會知道，

哭時便低低地哭，
像那羽狹山的鴿子。」

又歌曰，

「飄飄飛空的

輕女郎，

別給人看見淚容，

躲躲藏藏的走來罷。」

輕太子遂被流放於伊余之湯的地方。流放之前，太子作歌曰，

「高飛的鳥

當作我的使者罷；

聽見鶴鳴時

且問我的消息如何。」

以上三首均稱天田調也。太子又作歌曰，

「把我太子之身

流放到海島，

我即將乘船歸來，

願爲我愛惜我的坐席。

「說是坐席，

却是說我的妻呵，

願我的妻善愛惜。」

這就是所謂夷調之片下也。衣通王（案即是輕大郎女）上文曾云，「輕大郎女亦名衣通姬，因絕美，身有光輝透衣而出也，」亦以歌獻太子，其詞曰，

「海濱的夏草

相並的臥着，

不要踏着蠟殼，

傷了你的脚，

要仔細的撥草去走。」

後來因不勝戀慕，輕大郎女也奔往伊余，

其時作歌曰，

「自君之出矣，

歲月已久長，

觀彼接骨木

葉葉自相當，

不復能久待，

儂自去迎將。」

她到伊余時，太子感懷作歌，詞曰，

「鬱葱的初瀨之山，

大峽裏張了素幕，

小峽裏張了素幕

我們的墓地也已定了，

啊啊我的可愛的妻。

「檀弓，放下了

便自放着罷；

梓弓，立起來

便自立着罷，

我都不再把握了，

如今乃得把握了

我的可愛的妻的手。」

又歌曰，

「鬱葱的長谷之川，

在上流，打上了清淨的木椿，

在下流，打上了堅固的木椿；

清淨的椿上挂了明鏡，

堅固的椿上掛了白玉。

白玉似的我的妹，

明鏡似的我的妻，

今既在此地，

還歸什麼家，

懷什麼故鄉！」

這樣作歌之後，不久二人同時自殺了歌都是讚歌。

附記

以上所譯兩篇並在「古事記

照年月推算，女鳥王的事發生于

（晉永和八年），輕太子的事發

四年（宋孝建元年）。這或係當

但我們現在所念到的只是經過了

想的傳說，不是史實。這兩件事

代人的心目中也是有點違反道德

王的謀殺天皇與輕兄妹的戀愛都

的結局正是當然，但熱烈迫切的

深厚的同情，所以傳述中加入了

的詩歌，給這些殉情的男女做華

（歌後註明這是什麼歌的起源，

事詩歌在民間的流行與影響。）

的古史傳說中多加入詩歌，本

但沒有這樣的多而且好，據和

「日本古代文化」中說，這兩

「古事記」裏的傑作，而輕兄妹故

首情歌又是全書裏的最優美的詩

詩經中也有戀愛的詩，但殊小

的，大抵是壓在家族制度底下的呻吟聲，像這種「死之勝利」的情歌絕難聽到，無論是好是壞，總之這是中日兩國的很不相同之一點。

「古事記」是日本最古的書，係安萬侶奉詔編纂，記述稗田阿禮所暗誦的傳說舊詞而成，共分三卷，記天地開闢以至推古天皇時代，後世稱為神典，比于基督教聖經。書成于元明天皇和銅五年（七一二年，唐睿宗末年）。當時日本尚未有和文字母，故用漢字記錄，音訓夾雜，甚難誦讀，安萬侶「上古事記表」（原係駢文）中說明記述的困難併採用這種方法的緣由云，

「……然上古之時，言意并朴，敷文構句，於字即難：已因訓述者詞不逮心，全以音連者事趣更長。是以今或一句之中交用音訓，或一事之內全以訓錄。」

十八世紀後日本國學勃興，本居宣長就原文加以和訓，為「古事記傳」四十九卷，於是此書纔略可解，今所譯參考諸說，大旨仍以本居本為據。

上邊所說這兩篇故事——特別是那些詩歌怎樣優美，只有說牠的原文，我這譯本裏當然不大看得出了。詩歌尤其譯得不成樣子，只留有大意而已，有一首偶然對得近於古文，也就不再改了，雖然或者不很調和。十四年一月四日譯了記。

憶之第三十五

俞平伯

月兒躲在楊柳裏，
我倆都坐着，
矮的橋上，
長的廊上。
姊姊的故事講得好哩。

月兒移上楊柳梢，
我們便倦了；



月兒穿出楊柳外，
我們便走了。

到月光徧浸長廊，
我們在牀上了，
到月光斜照紙窗，
我們早睡着了。
月兒度過中天，

向清苦的西方直落下去。
曉風吹動耿耿的長庚，
搖搖的好像一盞燈。
家雞還要睡呢，
但遠處已喔喔然了。
窗子裏，帳子裏的，
戀着痴甜的夢的我們，
可還是沒有醒！

兩首四千年前的埃及詩

江紹原譯

壞人橫行，好人退避。本是極難堪的事；何況敢自振拔的「儂子」，在是非不明的社會裏，往往倒反受欺負，至於身敗名裂，求生不得，因此壞社會所不能容的好人，到百無聊賴之時，對於人生苦樂和居心善惡的關係發生疑問了：世道這樣險，我又何必勉力去作好人？他或者會參透什麼「真樂在自家心裏」的道理，於是不計利害安危的幹下去；或者會變成一個玩世的人；或者把以前那付想做「大好老」的心思收拾起來，老老實實的去享受點子生活樂趣；如果他那時的宗教已經有了生前造業死後受果之說，他也許無可奈何的權且用來慰藉自己，說不定還許求趕緊死，好早些到陰界去找補陽間所沒有的公平，出出一生的悶氣。不過是他一把這種想望形諸筆墨，在他自己也許覺得舒服點；然早已把他當瘋子看待的人們，如果有一天

打聽到，或者碰巧聽旁人譚起——你猜怎樣：他們不過見瘋子又作了一件瘋事。

這種瘋子，或傻子，距今約四千年前的埃及就有了。那時正當古埃及的『中王國』時代的早期 第十一朝和第十二朝，(2160—1788 B.C.)。有一個遭逢不幸又曾飽受世人作弄和揶揄的好人，留下一篇文章，所寫的是他和他的靈魂往來的對譚。他的靈魂不聽從他燒死自己的想法，因為誰去辦埋葬，祭祠，掃墓等等的事呢？他自己又不能照他的靈魂所提議的法子在人間偷生，因為到處都是陰險貪詐，勇於作惡之徒，有心人和他們相處，實在提心弔膽，而且不屑。所剩下的唯一的道路，還是早點死，——死不是白死的，陰界有日神 Ra。他肯傾聽人的告訴，替人作主。

這篇文章開頭先叙說作者的境遇，但這一段已佚，實在不幸；接着是一篇長的對話，據專門家說，現存的本子又不容易懂；最後的四章詩，却幸而是完本。第一章詩裏，作者訴說自己的名字被人糟蹋的如何之臭；第二章他寫世人如何下賤不足交；第三章他歌頌死；第四章他表示死後，見了日神自有道理，全文的名 A Erman 擬為 Gespräch eines Lebensmüden mit seiner Seele; 又 J. H. Breasted 擬為 The Dialogue of a Misanthrope with his Own Soul 現存的

是『中王國』時代的蘆紙抄本，存於柏林 (P. 3024)。

我此次譯的為第一和第三兩章小詩，根據 Prof. J. H. Breasted 的英譯。

『思想家』們請放心，轉譯者并不『提倡』古埃及的『人死觀』。他的興趣完全在宗教史上。他毫不希望與他同時的中華駱駝也像這個古埃及人那樣無聊。反之，他最喜歡看好駱駝對壞駱駝一天比一天強硬。此外，他很想把下面的第一章詩裏的『我』字改為某一個駱駝的端名或某一種駱駝的類名；至於哪個名字該當選，有待諸位公決。

這個不幸的埃及人信日神 Ra。能替人伸冤，你們大概要笑他。但是想講明宇宙中心有個什麼『不是我們自己而為正義努力的力』之哲學家 and 神學家，似乎以少笑為佳。坐待『宇宙中心』發出的『力』救濟我們這般無告之民，和那依賴超現世的懲罰現世，都明明是縱容惡人。受壓迫的！莫如你們今日今時就給他們一個好看吧！

(一)
唉，請看，我的名字討人厭，
唉，請看，比著天熱空氣裏的烏雀們，
比他們的氣味更加討人厭。
唉，請看，我的名字討人厭。
唉，請看，比熱天捕魚，
盛魚的器具更加討人厭，

唉，請看，我的名字討人厭，
唉，請看，比柳陰下群鶯滿山，
比這些水禽的氣味更加討人厭。

唉，請看，我的名字討人厭，
唉，請看，比剛從泥塘邊捕完魚的漁人們，
比他們的氣味更加討人厭。
唉，請看，我的名字討人厭，
唉，請看，比滿河鱷魚，人坐在岸邊，
比鱷魚的氣味更加討人厭。
唉，請看，我的名字討人厭，
比被人在她的丈夫面前
誣告的女子更加討人厭。(註一)

(二)
死，今天到了我面前，
有如人不舒服復了元，
有如久病新好去遊園。
死，今天到了我面前，
有如那乳香的香味，
有如起風天，飽帆下，坐着趁快船。
死，今天到了我面前，
有如那蓮華的香味，
有如酒棚邊帶醉眠。
死，今天到了我面前，
有如乾河道得到水灌，(註二)
有如別戰船回自己的家園。
死，今日到了我面前，
有如撥雲見青天，

有如打野禽、追啊走啊，去遊那新水新山。

(註二)

死，今天到了我面前。
有如被擄在他鄉多年，
巴不得早見，自家的庭院。

註一——此下還有兩節，原譯者因費解未譯。

註二——原譯者云原文二句所取之喻不明。我的轉譯，係參照此人的疏解寫成的。

A. Petofi 的詩
L. S. 譯

○我的父親的和我的手藝

從幼小以來，親愛的父親，

你的誠實的嘴囑咐我，很諄諄，
教我該像你似的，做一個屠獸者——

但你的兒子却成了文人。

你用了你的傢伙擊牛，

我的柔翰向人們開仗——

所做的都就是這個，

單是那名稱兩樣。

○願我是樹，倘使你……

願我是樹，倘使你是樹的花朵；

你是露，我就願意成花！

願我是露罷，倘使你是太陽的一條光線；

我們的存在這就打成一家。

而且，倘使你，姑娘，是高天

我就願意是，其中閃爍的一顆星；

然而倘使你，姑娘，是地獄，

為要和你一處，我寧可永不超生。

元旦試筆

開明

從先我有一個遠房的叔祖，他是孝廉公而疏持太上感應篇的，每到年末常要寫一張黃紙奉，燒呈玉皇大帝，報告他年內行了多少善，以便存記起來作報捐「地仙」實缺之用。現在民國十三年已經過去了，今天是元旦，在邇來共想「屠蘇」的幾個朋友走了之後，拏了一支狼毫的想試一試筆，回想去年的生活有什麼事值得飲錄，想來想去終於沒有什麼，只有這一點感紀總算是過去的經驗的結果，可以寫下來作我來「疏頭」的材料。

古人云，「四十而不惑」，這是古人學道有得的地方，我們不能如此，就我個人說來，乃是三十而立，（這是說立起什麼主張來，）四十而惑，五十而志於學吧。以前我還以為我有「自己的園地」，去年便覺得有點可疑，現在則明明白白的知道並沒有這一片園地了。我當初大約也只租種人家的田地，產出一點瘦小的蘿葡和苦的菜，麻糊敷衍過去了，然而到了「此刻現在」忽然省悟自己原來是個「遊民」，肩上一只抗著一把鋤頭，除了農忙時打點雜以外，實在沒有什麼工作可做。失了自己的園地不見得怎樣可惜，倘若流氓也一樣的可以舒服過活，如世間的好習慣所規定；只是未免有點無聊罷，所以等我好好的想上三兩年，或者再去發憤開荒，開闢出兩畝田地來，也未可知，目下還是老實自認是一個素人，把什麼「文學家」

的牌牌乾脆的取消了事。

我的思想到今年又回到民族主義上來了。

我當初和錢玄同先生一樣，最早是尊王攘夷的思想，在拳民起義的那時聽聽說鄉間的一個洋口子被「破腳骨」打落銅盆帽，甚為快意，寫入日記。後來讀了新民叢報民報革命軍新廣東之類，一變而為排滿（以及復古），堅持民族主義者計有十年之久，到了民國元年這纔軟化。五四時代我正夢想著世界主義，講過許多迂遠的話，去年春開收小範圍，修改為亞洲主義，及清室廢號遷宮以後，遺老遺小以及日英帝國的浪人興風作浪，詭計陰謀至今未已，我於是又悟出自己之迂腐，覺得民國根基還未穩固，現在須得實事求是，從民族主義做起才好。我不相信因為是國家所以當愛，如那些宗教的愛國家所提倡，但為個人的生存起見主張民族主義却是正當，而且與更「高尚」的別的主義也不相衝突。不過這只是個人傾向，并不想到青年中去宣傳，沒有受過民族革命思想的浸潤並經過光復和復辟時恐怖之壓迫者，對於我們這種心情大抵不能領解，或者還要以為太舊太非紳士態度。這都沒有什麼關係。我只表明我思想之反動，無論過激過頑都好，只願人家不要再惹我。我是世界主義的人就好了。

語云，「元旦書紅，萬事亨通。」論理，應該說幾句吉利話滑稽話，才足副元旦試筆之名。但是總想不出什麼來，只好老實寫出要說的幾句話，其餘的且等後來補說吧。